

## 组织育人体系建设方案

### 一、组织体系

牵头校领导：周 旬

组 长：李学静

牵头单位：组织部

责任单位：党办、校办、组织部、宣传部（教工部）、  
纪委办、学工部（学生处）、研工部、离退休党委、校工会、  
校团委、人事处

### 二、工作目标

加强组织建设，夯实育人基础。党的基层组织是党的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把推进组织育人体系建设，作为练好办学治校基本功、提升各级各类组织思想政治工作和德育工作能力水平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党组织的育人保障功能和群团组织的育人纽带功能，坚持党对群团工作的统一领导，发挥师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团结带领广大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引领学生积极参与班级、年级、学生组织管理工作，营造优良党风、校风、教风、学风，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三、工作思路

把牢育人方向：对标中央、教育部党组对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要求，全面加强党组织和群团组织建设，以服

务师生发展为根本，强化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

**夯实育人基础：**建立完善党建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将育人成效纳入考核评价范畴，切实提升基层组织做思想政治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保障育人功能发挥。

**营造育人氛围：**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将组织育人与高校党建“双创”工作有机融合，不断完善制度、优化机制、选树典型，形成良好育人氛围。

**丰富育人载体：**坚持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切实改进群团工作育人内容和方式，以良好党风、校风引领教风、学风建设，引导广大师生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坚定信仰者、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

#### 四、工作举措

（一）发挥各级党组织的育人保障功能，进一步理顺学校党委的领导体制机制，明确学校党委职责和决策机制，健全和完善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推动学校各级党组织自觉担负起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育人育才的主体责任。

1. 深入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武装，坚持通过党委常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党支部“三会一课”等途径抓好新思想入脑、入心、入行，始终把好人才培养的正确方向。（责任单位：党办、组织部、宣传部；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完成时限：每学期提出具体工作安排，贯彻执行）

2.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进一步理顺育

人工作领导体制，不断优化科学决策制度，完善管理运行机制，形成统筹推进“三全育人”的工作合力。（责任单位：党办、校办；完成时限：2018年11月已完成制度修订，贯彻执行）

3. 加强二级党组织功能建设，结合上级党组织最新要求，修订《重庆大学二级党组织工作细则》，督促二级党组织按期换届，优化二级党组织和二级纪委的设置，通过党建督查调研、全覆盖巡察等方式督促指导各二级党组织坚持贯彻执行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确保育人育才工作方向和效果。（责任单位：组织部、纪委办；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完成时限：即行实施，长期坚持）

4. 分类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分类制定师生党支部建设标准，围绕发展、教育、管理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等支部职责，强化支部育人功能，激发党员育人意识，落实人才培养根本任务。（责任单位：组织部、教工部、学工部、研工部、离退休党委；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完成时限：2018年7月已分类完成制度建设，贯彻执行）

（二）组织开展学校党建工作自我评估，全面推开校、院（系）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

5. 贯彻落实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各项要求，落实好学校党委书记向地方党委述职工作，及时总结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措施成效，切实肩负好高校党委

的育人责任。（责任单位：党办；完成时限：即行实施，长期坚持）

6. 全面落实二级党组织书记向学校党委述职工作要求，坚持统筹开展二级党组织考核和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进一步优化督查调研程序，将基层党组织育人功能发挥情况纳入考核范围，形成综合评价意见，强化结果运用。（责任单位：组织部；参与单位：各党群职能部门、二级党组织；完成时限：每年按上级部署开展）

7. 全面开展党支部书记向二级党组织述职工作，把支部思想政治工作成效纳入各二级党组织对党支部考核内容中，将师德师风、教风学风情况作为后进党支部整顿转化和次年支部书记培育的重要参考，抓好党支部育人职责落实。（责任单位：组织部；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完成时限：每年按上级部署开展）

（三）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实施“高校基层党建对标争先计划”，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培育建设一批先进基层党组织，培养选树一批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创建网上党建园地，推选展示党的建设优秀工作案例。

8. 开展“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建设，发挥支部书记育人“头雁效应”。完善教师党支部书记履职尽责激励保障机制，落实教师党支部书记待遇，制定党支部在职称评聘、评优评奖上发挥作用的具体措施。健全“双带头人”

培养机制，完善在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的工作机制，开展好高层次人才、支部书记、支部委员专题培训，增强党支部育人能力，保证育人作用发挥。（责任单位：组织部、教工部、人事处；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完成时限：三年一个周期，长期坚持）

9. 积极实施“高校基层党建对标争先计划”和新时代高校党建“双创”工作，营造良好育人氛围。对照校党委“四个过硬”、二级党组织“五个到位”、基层党支部“七个有力”的任务内容，不断改进和创新党组织思想政治工作和群众工作方法，建设党建“示范高校”“标杆学院”“样板支部”，形成党建“特色品牌”，坚持典型引路，引导广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育人工作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责任单位：组织部；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完成时限：相关单位按照任务书和时间表推进落实）

10. 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党员师生践行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按上级部署，制定“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实施方案，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师生党员头脑，激励广大党员干部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不忘育人初心，牢记时代使命。（责任单位：组织部；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完成时限：按上级党组织部署，即行实施）

11. 深入开展“七一”系列主题教育活动，发挥榜样育人作用。以“树典型、学先进、强党性、促党建”为主线，

开展好党内表彰、党员教育、党内外帮扶和主题党日活动，规范吸收预备党员讨论和入党宣誓的程序，突出仪式感和庄重性，引导师生党员承诺践诺，团结带领广大师生立足本职工作，在学校“双一流”建设中干事创业、担当作为、勇于奉献，把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到实处。（责任单位：组织部、宣传部、学工部、研工部；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完成时限：每年“七一”前后组织实施）

12. 搭建网络工作平台，充分发挥网络育人作用。适应新媒体环境下基层党组织建设需要，通过“红岩先锋”党支部、“易班”等途径，推进网络组织、网络阵地建设，架起流动党员与党组织在线沟通桥梁，充分发挥新媒体在党建和育人工作中的重要作用。（责任单位：学工部、研工部；完成时限：即行实施，长期坚持）

（四）落实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深化群团改革，把握群团工作的政治标准、根本要求、基本特征，在改革组织设置、管理模式、工作方式和干部管理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发挥各类群团组织的育人纽带功能，推动工会、共青团、学生会等群团组织创新组织动员、引领教育的载体与形式，更好地代表师生、团结师生、服务师生。

13. 适应新形势下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要求，服务教职工成长发展。以各分工会、二级教代会为单位，畅通建言献策渠道，形成民主管理的育人氛围；组织动员教职工大力开展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活动，评选表彰先进；把

教职工思想政治教育和立德树人工作成效作为职工小家建设的重要内容,深入推进全面育人; 举办青年教职工革命传统和理想信念教育培训班,开展“当好主人翁、建功新时代”主题活动,为加强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奠定良好基础。(责任单位:校工会;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二级单位;完成时限:即行实施,长期坚持)

14. 坚持联系服务师生群众,加强共青团思想引领、示范带动、联系服务功能建设。全面推进“班团一体化”,积极培育推报“活力团支部”;坚持量化考核方案,规范部门设置,实施团组织“达标工程”;规范学生干部的选拔与培养,加强团校及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建设,打造“百千万”团学干部培养工程;出台《重庆大学学生团员纪律处分办法(试行)》,推进“阳光团员工程”。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爱国主义教育为重点,定期组织分团委开展主题团日活动,推进构建大学生、研究生价值观念体系,提高思想政治觉悟。(责任单位:学工部、研工部、校团委;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完成时限:即行实施,长期坚持)

(五) 落实《重庆大学学生社团管理办法》,支持各类社团开展主题鲜明、健康有益、丰富多彩的活动,充分发挥教研室、学术梯队、班级、宿舍在师生成长中的凝聚、引导、服务作用。培育建设一批文明社团、文明班级、文明宿舍。

15. 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社团建设中,充分发挥社团组织的育人作用。以服务培育社会主义接班人为导向,深化社

团功能布局。推进实施“铸魂计划”“启邦计划”和“培优计划”，提升学生综合素养。建设一批有影响力的示范性学生社团，广泛开展“重庆大学十佳学生社团”“重庆大学最受欢迎社团活动”“重庆大学十佳学生社团先进个人”等先进典型选树活动，鼓励各类社团科学发展。以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为途径，依托创新创业类社团开展博硕论坛、学术之星评选、创新创业论坛、科技文化节、学术活动月等活动，增强大学生的社会责任感与使命感，发挥社团组织凝聚、引导、服务育人作用。（责任单位：研工部、校团委；参与单位：各二级党组织；完成时限：即行实施，长期坚持）

16. 建立健全联系服务学生工作机制，为学生成长成才创造良好条件。引导学生积极参与班级、年级、学生组织管理工作，开展班风学风、寝室环境评比检查，建立“校-院-班”三级联动工作机制，举办“朗朗重大”等活动，丰富学业帮扶、职业发展、心理健康、权益服务等内容，组织开展“先进个人”“先进集体”“文明寝室”“文明班级”等评选活动，通过标兵宣讲会等推广展示渠道，建立多层次、立体化的学风建设工程体系，营造良好育人环境。（责任单位：学工部、研工部、校团委；参与单位：各学院；完成时限：即行实施，长期坚持）

## 五、预期成效

### （一）制度成果

自2018年6月起，已修订《重庆大学坚持和完善党委



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委员会全体会议会议制度及议事规则》《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制度及议事规则》《重庆大学校长办公会会议制度及议事规则》《重庆大学二级党组织工作实施细则》，制定完善《重庆大学师生党支部建设标准》及党支部考核办法等工作制度，在“三全育人”试点建设期内，拟进一步健全体现党的全面领导的制度规范和运行机制，切实把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体现在办学治校、人才培养各方面，形成如下制度成果：

1. 拟制定《重庆大学班导师管理办法》（2019年6月前，学生处）、《重庆大学学生社团指导教师管理办法》（2019年12月前，校团委）、《重庆大学关于开展学生工作团队建设的办法》（2019年12月前，学生处）等制度文件。

2. 拟修订《重庆大学学生宿舍管理办法》（2019年10月前，学生处、研工部协同）等制度文件。

## （二）实践成果

1. 开展新时代高校党建“双创”工作和“双带头人”支部书记培育工作，积极培育选树先进基层党组织、优秀共产党员和优秀党务工作者，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推广工作，应用成熟的工作方法，形成辐射带动作用，推动学校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在育人工作中切实发挥党组织的领导和把关作用。

2. 持续抓好校院两级党委中心组学习和全校教职工政

治理论学习，切实利用好各类学习平台，进一步建构完善的学习体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基本制度，组织开展好高层次人才、支部书记、党务干部等专题培训，全面升级党委党校网上学习平台，不断增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针对性、实效性，培养政治坚定的高素质党员队伍。

3.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发挥二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坚持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开展好各级党组织书记向上级党组织述职工作，找准工作方法，落实主体责任，保障党建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为育人工作开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4.加强党对群团工作的领导，持续健全师生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工作机制。坚持完善校院两级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搭建工会和群团组织参与民主管理的平台。深化群团组织改革，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丰富育人形式，促进形成浓厚的“三全育人”氛围。

### （三）理论成果

1.支持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党组织负责人，联合马克思主义学院专家学者，形成基层党建现状、问题及组织育人作用发挥等相关研究论文、专著。

2.通过组织领导干部、党务人员、专家学者参加党建研究项目等途径，形成组织育人相关研究论文、报告。